祁财字〔2023〕166号

祁连县财政局

关于开展国有资产处置管理检查的通知

各相关单位：

为进一步加强国有资产管理，确保国有资产安全完整，提高国有资产使用效益，减少国有资产漏管闲置，根据《祁连县财政局关于开展财会监督专项检查实施方案》文件通知要求，在全县各预算单位自查的基础上，决定开展国有资产处置管理重点复查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检查范围

随机抽取6家预算单位，检查其2022年国有资产管理处置情况。

二、检查内容

主要检查2022年度行政事业单位是否严格资产处置审批手续，规范资产处置管理，贯彻执行行政事业资产管理的法规制度等情况，根据需要可延伸以前年度，包括：

（一）制度建设方面。单位是否建立健全资产管理的各项规章制度，是否建立资产的购置、保管、申领、使用、报废、处置等内部控制制度。

（二）账务处理方面。是否建立健全资产台账、明细账和实物卡片等，是否做到账实、账卡、账账、账表相符。

（三）资产处置方面。行政事业单位的资产处置是否按照规定的权限和程序进行申报审批，有无未经批准擅自处置资产的问题。

（四） 出租出借方面。单位对资产的出租出借是否履行了有关申报审批手续；是否加强对出租资产的维护管理、租金收取、合同签订等方面的管理。

（五）资产收益方面。行政事业单位的资产收益（包括出租资产的租赁收入，报废、报损资产的变价收入，有偿转让资产收入）是否严格按照“收支两条线”管理原则，有无资产处置收入不入账和坐支行为。

三、检查对象及检查时间

（一）检查对象

央隆乡人民政府、野牛沟乡人民政府、县农牧水利科技和乡村振兴局、县人民医院、县民族中学、默勒镇卫生院。

（二）检查时间。

2023年4月24日至4月28日

四、检查组成员名单

组长：县财政副局长 李 珠 艳

组员：县财政局资产负责人 李 宝 林

县财政局国库会计 韩 谢 文

县财政局财监会计 杨 永 伟

五、工作要求

各相关单位按照检查内容，提前准备好相关资料及财务资料，协助检查组人员做好监督检查工作，如实提供相关文件、资料和情况证明，不得妨碍监督检查工作的正常进行。

祁连县财政局

 2023年4月18日

**信息公开选项：依申请公开**

抄送：本局各局长，各股室，档。

祁连县财政局 2023年4月18日印发